

深圳市天旭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

陆丰市博美镇“六乱”问题整治整顿项目 工程设计费、工程造价咨询费预算审核报告

一、工程概况：

1、工程名称：陆丰市博美镇“六乱”问题整治整顿项目工程设计费、工程造价咨询费。

2、建设单位：陆丰市博美镇人民政府。

二、审核依据：按国家计委、建设部 2002 年（计价格[2002]10 号）颁布的《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》的相关规定计算；根据广东省物价局印发的粤价函[2011]742 号文的相关规定计算。

三、送审金额：14.22 万元。

四、收费规定允许最高价 14.22 万元（附计算表）。

五、建议预算金额：11.37 万元（降 20%）。

其中：工程设计费 10.17 万元、工程造价咨询费 1.20 万元。

六、说明：由于前期费用是服务费收费可采用市场调节价，因此，业主单位可根据工程实际，定出低于 14.22 万元的任何价格作为预算价。

审核人：

审核单位：

2025 年 10 月 27 日



序号	经费名称	送审金额 (万元)	标准收费 (万元)	按 80% 计 (万元)	审 核 (万元)	核 减 数 (万元)	备注
1	工程设计费	12.71	12.71	10.17	10.17	2.54	计算基数工程费用350万元, 标准收费计算式= $(9+(20.9-9)/(500-200))*(350-200)*0.85$
2	工程造价咨询费	1.51	1.51	1.20	1.20	0.31	计算基数工程费用350万元, 标准收费计算式= $100*0.48\%+250*0.41\%$
	合 计	14.22	14.22	11.37	11.37	2.85	